

泰达宏利高票息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第四季度 报告

2014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20日

8.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管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14年1月16日发布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报告,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为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8.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高票息
交易代码	1000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14年7月14日
报告期内基金份额总额	27,444,696.0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控制信用风险,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适当投资于高信用等级的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等固定收益品种,并积极参与流动性较好的中期票据和长期限国债的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力争获取较高的投资收益。同时,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适当投资于可转债,力争获取较高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1.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风险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货币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证券投资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高票息A 泰达宏利高票息B
下属证券投资基金的交易代码	100019 100070
下属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
下属基金的基金托管人	-
报告期内下属基金的份额总额	183,236,710.9份
下属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

8.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利息净收入	14,081,420.31		1,829,343.00
本期费用	14,722,487.28		1,933,103.33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03		0.079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9,288,196.02		28,798,108.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6		1.190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可能会低于所列示数据。
3. 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宏利高票息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①-③	②-③
过去三个月	7.17%	0.41%	0.90%	0.01%	6.27%
过去六个月	7.11%	0.41%	0.90%	0.01%	6.21%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1.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3.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利息净收入	14,081,420.31		1,829,343.00
本期费用	14,722,487.28		1,933,103.33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03		0.079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9,288,196.02		28,798,108.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6		1.190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可能会低于所列示数据。
3. 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宏利高票息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①-③	②-③
过去三个月	7.17%	0.41%	0.90%	0.01%	6.27%
过去六个月	7.11%	0.41%	0.90%	0.01%	6.21%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1.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3.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利息净收入	14,081,420.31		1,829,343.00
本期费用	14,722,487.28		1,933,103.33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03		0.079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9,288,196.02		28,798,108.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6		1.190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可能会低于所列示数据。
3. 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宏利高票息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①-③	②-③
过去三个月	7.17%	0.41%	0.90%	0.01%	6.27%
过去六个月	7.11%	0.41%	0.90%	0.01%	6.21%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1.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3.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利息净收入	14,081,420.31		1,829,343.00
本期费用	14,722,487.28		1,933,103.33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03		0.079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9,288,196.02		28,798,108.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6		1.190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可能会低于所列示数据。
3. 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宏利高票息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①-③	②-③
过去三个月	7.17%	0.41%	0.90%	0.01%	6.27%
过去六个月	7.11%	0.41%	0.90%	0.01%	6.21%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1.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3.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利息净收入	14,081,420.31		1,829,343.00
本期费用	14,722,487.28		1,933,103.33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03		0.079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9,288,196.02		28,798,108.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6		1.190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可能会低于所列示数据。
3. 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宏利高票息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①-③	②-③
过去三个月	7.17%	0.41%	0.90%	0.01%	6.27%
过去六个月	7.11%	0.41%	0.90%	0.01%	6.21%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1.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20日

8.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管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14年1月16日发布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报告,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为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8.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高票息
交易代码	1000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14年7月14日
报告期内基金份额总额	27,444,696.0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控制信用风险,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适当投资于高信用等级的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等固定收益品种,并积极参与流动性较好的中期票据和长期限国债的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力争获取较高的投资收益。同时,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适当投资于可转债,力争获取较高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1.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风险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货币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证券投资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高票息A 泰达宏利高票息B
下属证券投资基金的交易代码	100019 100070
下属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
下属基金的基金托管人	-
报告期内下属基金的份额总额	183,236,710.9份
下属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

8.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利息净收入	14,081,420.31		1,829,343.00
本期费用	14,722,487.28		1,933,103.33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03		0.079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9,288,196.02		28,798,108.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6		1.190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可能会低于所列示数据。
3. 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宏利高票息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①-③	②-③
过去三个月	7.17%	0.41%	0.90%	0.01%	6.27%
过去六个月	7.11%	0.41%	0.90%	0.01%	6.21%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1.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3.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利息净收入	14,081,420.31		1,829,343.00
本期费用	14,722,487.28		1,933,103.33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03		0.079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9,288,196.02		28,798,108.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6		1.190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可能会低于所列示数据。
3. 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宏利高票息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①-③	②-③
过去三个月	7.17%	0.41%	0.90%	0.01%	6.27%
过去六个月	7.11%	0.41%	0.90%	0.01%	6.21%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1.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3.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利息净收入	14,081,420.31		1,829,343.00
本期费用	14,722,487.28		1,933,103.33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03		0.079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9,288,196.02		28,798,108.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6		1.190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可能会低于所列示数据。
3. 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宏利高票息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①-③	②-③
过去三个月	7.17%	0.41%	0.90%	0.01%	6.27%
过去六个月	7.11%	0.41%	0.90%	0.01%	6.21%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1.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3.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利息净收入	14,081,420.31		1,829,343.00
本期费用	14,722,487.28		1,933,103.33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03		0.079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9,288,196.02		28,798,108.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6		1.190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可能会低于所列示数据。
3. 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宏利高票息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①-③	②-③
过去三个月	7.17%	0.41%	0.90%	0.01%	6.27%
过去六个月	7.11%	0.41%	0.90%	0.01%	6.21%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1.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3.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利息净收入	14,081,420.31		1,829,343.00
本期费用	14,722,487.28		1,933,103.33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03		0.079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9,288,196.02		28,798,108.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6		1.190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可能会低于所列示数据。
3. 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宏利高票息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①-③	②-③
过去三个月	7.17%	0.41%	0.90%	0.01%	6.27%
过去六个月	7.11%	0.41%	0.90%	0.01%	6.21%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1.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20日

8.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管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14年1月16日发布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报告,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为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8.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货币
交易代码	1022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08年11月10日
报告期内基金份额总额	79,425,198.26份
投资目标	在确保本金安全和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为投资者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精选流动性好、信用等级高、期限短的债券和短期融资券,并适当投资于央行票据、国债逆回购等短期金融工具,力争获取较高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税后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风险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货币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证券投资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货币A 泰达宏利货币B
下属证券投资基金的交易代码	102206 100700
下属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
下属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

8.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利息净收入	4,068,239.75		1,248,728.47
本期费用	4,068,239.75		1,248,728.47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1,294.109.36		544,113,088.4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9,425,198.26		